公司代码:600521　　公司简称:华海药业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元(含税)。

本公司2019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海药业	60052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祝水华	金敏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临海市汛桥	浙江省临海市汛桥
电话	0576-85991096	0576-85991096
电子信箱	600521@huahaipharm.com	600521@huahaipharm.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属于医药制造行业,主要从事多剂型的化学药、生物药,创新药及特色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集研、产、销为一体的大型高新技术医药企业。公司获得华海药业、完善和优化原料和国内大产业链,深化国际国内两大市场体系,加快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不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速生物药和新药领域的发展,制剂方面,公司形成了以心血管领类、中枢神经类、抗病毒类等为主导的产品系列,主要产品有甲磺酸帕罗西汀胶囊、盐酸溴丙喹索糖浆片、缬沙坦胶囊、盐酸帕罗西汀片、盐酸多奈哌齐片、拉莫三嗪缓释片、安非他酮缓释片等。公司主要原料药产品包括心血管类、中枢神经类及抗艾滋病类等特色原料药,其中心血管类原料药主要为缬利奥、沙坦类药物,公司是全球主要的缬利奥、沙坦类原料药供应商。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统一负责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的采购工作。采购部有三大主要职能,分别为:供应链的建设与维护及发展,供应保障管理工作,采购商务管理工作。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原辅料、包装材料;生产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分析仪器、实验室耗材和试剂等,其中制剂的活性成分原料大部分由公司自行生产供应,公司大宗或大额物资实行公开招标模式采购,由多家合格供应商提供报价,公司从质量、价格、技术、服务四个维度进行考核后选择。公司内部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新供应商从资质、GMP、供应保障及价格等多维度进行评估,评估通过后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此外,公司合格供应GMP规范要求对关键供应商进行定期审计,根据考核及审计结果,公司对合格供应商名录会进行及时的更新调整。公司原辅料的采购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及仓贮备料情况制定,由采购部负责执行,公司在库管理部、生产部及采购部会就公司生产计划及原料仓储情况进行定期沟通,根据外部需求及内部实际情况,对采购计划进行动态调整。

2、生产模式:

(1)自主品牌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运营部门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产品年度销售预测做好产能和物料安全库存准备,按产销计划衔接实施订单管理、运营规划订单计划下达生产指令,各车间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在整个生产环节中,生产运营部门负责订单跟踪、资源协调并保障生产进度;生产车间按照GMP规范有计划组织生产;化验室负责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和成品的质量控制;质量管理部负责物料和成品放行并对生产全过程监控,确保所有生产环节符合规范要求,各部门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确保订单按客户要求交付。

(2)定制化生产模式

定制化生产的主要形式有:委托加工、合同定制化生产、合作研发。

3、销售模式:

1)特色原料药的销售模式

公司原料药的销售市场按照药政法规严格程度大体可以分为药政市场和半药政/非药政市场。规范市场主要包括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随着全球一体化趋势的加强,非规范市场国家也在提高药品的准入门槛,规范和非规范市场的差距逐渐缩小。公司特色原料药的销售渠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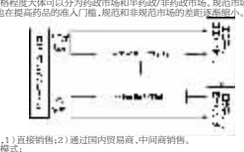

公司原料药端内销售主要包括两种方式,1)直接销售;2)通过国内贸易商、中间商销售。

公司原料药的出口销售主要采取以下两种模式:

① 自营出口

公司自2006年开始获得自营进出口权,自营进出口的比重在逐年增加,主要包括欧洲、美国等区域。为减少中间环节的费用,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采取了不同客户区分对待的方式,对内自营出口销售比例,目前自营出口已成为公司最重要的出口方式之一。

② 贸易公司/中间商出口

公司在国外拥有自营进出口权,自营进出口的比重在逐年增加,主要包括欧洲、美国等区域。为减少中间环节的费用,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采取了不同客户区分对待的方式,加大自营出口销售比例,目前自营出口已成为公司最重要的出口方式之一。

③ 贸易公司/中间商出口

公司的分业务是明显于国内的贸易公司和中间商进行的,公司与许多专业的贸易公司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他们的专业知识和市场能力为公司带来客户资源,但鉴于医药产品的特殊性,公司也会与终端客户保持密切的联系。

2)制剂销售模式

① 制剂国内销售模式

为适应国家带量集采新医改政策,实施"省区经营管理责任制"+"精细化招商管理"多元混合制销模式,强化体系建设,采取管理下沉,资源整合,简化流程及学术推广高效策略,在有限的资源下更好就发挥市场创造活力和省区发展内生动力。另一方面通过集采中选既有产品(厄贝沙坦片)为契机,积极探索大病通等新销售渠道,为国内销售产品赢新动力。

② 制剂国外销售模式

公司国外制剂销售产品主要分为自行销售模式、合作销售模式和代理销售模式。

A、自行销售模式:公司通过境外子公司,自主销售、生产和注册制剂产品,并通过境外子公司将本公司的制剂产品销售到最终客户。

B、合作销售模式:1. 公司通过境外子公司菲林斯通公司与境外公司合作,双方按合同共同分担研发费用和风险,共同注册制剂产品,公司按合同对定制化生产的合作制剂产品,通过合作公司在美国销售,所有合作产品的研发费用和利润由双方共同分担和分享。2 合作产品由合作方生产,通过自有制康在美国销售。

C、代理销售其他公司的产品。

(三)行业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2025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中国在经过几十年的高速增长后,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新兴市场,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改善,我国居民对健康问题日益重视,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显著提升,促进国内医药行业快速增长。2019年,我国医药产业改革的步伐加速,市场开放的节奏提速,在鼓励创新、集采降价、合理用药、医保控费、贸易摩擦等新环境压力的推动下,创新、绿色、共享、高质量、国际化、智能制造、互联网+等新趋势,行业将迎来新一轮洗牌期,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健康的重要组成部分,生物医药行业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保持了健康发展势头,对经济发展贡献继续增加。与此同时,受全球贸易环境不稳定因素增多、宏观经济发展减速以及"三医"联动改革新政策变化的影响,医药工业收入增速有所回落。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9年1-11月,我国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2.16万亿元,同比增长8.9%,增速同比下降0.9%;实现利润总额2,842亿元,同比增长10%,增速同比提升0.1%。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前瞻产业研究院,wind。我们认为,长期来看,全球医疗支出不断增加,有力的促进了医药工业的发展,新的医疗技术、医疗器械、医疗产品等层出不穷,医药行业市场规模日益扩大。2019年全球药品市场需求将达12,249亿美元,2015-2019年全球药品市场需求年均复合增长率将维持在4%-5%之间;新兴市场的药品需求增长尤其显著,亚洲(日本除外)、非洲、拉美地区2014年至2019年期间医药市场增速将达到9%-9.9%,超过同期世界全球4.8%的增速水平。总体来看,全球医药行业保持了较平稳的快速增长。

(数据来源于:中国产业信息网)

(四)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国内目家通过美国FDA制剂认证的企业,在国际GMP认证、制剂以及原料药的海外注册、国际合作等领域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是国内通过美国FDA、欧盟、WHO(世界卫生组织)、澳大利亚TGA(澳大利亚药品管理局)等国际主流市场官方认证最多的制药企业之一,在制剂国际化领域走在国内行业的前列。同时,公司是国内特色原料药的龙头企业,特别是心血管类原料药,公司是全球最大的缬利奥、沙坦类药物供应商。

公司是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省级企业研究院"、是中国首批采获"国家环境友好企业"称号的医药企业。同时,公司还获得"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众多荣誉,具公司成功纳入了伯乐第二批绿色制造名单,获评"绿色工厂"称号。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0,729,345,229.94	10,367,491,218.06	3.49	8,266,827,313.24
营业收入	5,388,094,592.53	5,094,596,221.76	5.76	5,002,002,71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596,139.81	107,514,561.81	429.78	639,246,67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035,740.75	114,567,630.74	292.81	604,429,33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09,632,141.69	4,069,749,515.63	37.84	4,882,224,45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3,946,218.07	67,896,840.39	2,483.29	645,828,085.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09	400.00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09	400.00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8	2.29	增加9.89个百分点	13.81

3.2 按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99,880,216.27	1,453,890,524.70	1,358,624,287.29	1,376,499,56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696,567.20	199,140,101.38	177,062,611.07	57,805,86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573,933.40	163,184,856.44	107,978,666.31	77,298,28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11,982.43	376,702,959.38	643,162,601.02	501,668,675.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4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66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陈保华	0	332,452,668	25.14		质押	147,600,000	境内自然人
周明华	0	240,815,727	18.21		无		境内自然人
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562,817	25,562,817	1.93	25,562,817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8,366,348	1.39		无		其他
国开装备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55,410	18,155,410	1.37	18,155,41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56,225	17,647,177	1.33		无		其他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5,962,160	17,162,518	1.3		无		其他
翁震宇	0	17,014,244	1.29		无		境内自然人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台州稳瑞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24,328	14,524,328	1.1	14,524,328	无		其他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	0	14,364,743	1.09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中,陈保华先生与翁震宇先生存在着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中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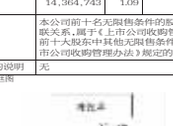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88,809.4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7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6,959.5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29.78%。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变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36,384,488.91	应收票据	42,034,795.60
		应收账款	1,894,349,693.3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62,581,836.18	应付票据	234,276,326.79
		应付账款	428,305,509.39

2.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19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
		调整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7.16	2,047.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7.16	-2,047.16	
应收票据	42,034,795.60	-42,034,795.60	
应收款项融资		42,034,795.60	42,034,795.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40,000.00	8,14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2,416,104.90	132,416,104.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556,104.90	-140,556,104.90	
短期借款	2,419,156,019.00	16,972,961.86	2,436,128,980.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348,800.00	3,492,643.47	236,841,443.47
其他应付款	1,136,206,883.75	-20,465,605.33	1,115,740,278.42
其他综合收益[注]	15,309,662.16	-3,430.00	15,306,662.16
未分配利润[注]	2,091,590,909.78	3,430.00	2,091,594,339.78

[注]:主要系由于公司持有交易目的金融投资中(《有限合伙》)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本公司相应将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3,430.00元。

(2)2019年1月1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910,815,139.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910,815,139.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7.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7.16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42,034,795.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2,034,795.60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1,894,349,693.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894,349,693.31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42,984,698.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2,984,698.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0,556,104.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8,14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2,416,104.9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2,419,156,019.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436,128,980.86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234,276,326.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34,276,326.79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428,305,509.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428,305,509.39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1,136,205,883.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115,740,278.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233,348,8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36,841,443.47
长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900,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900,000,000.00

(3)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910,815,139.69			910,815,139.69
应收票据	42,034,795.60	-42,034,795.60		
应收账款	1,894,349,693.31			1,894,349,693.31
其他应收款	42,984,698.19			42,984,698.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2,890,184,326.79	-42,034,795.60		2,848,149,531.19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7.16		2,047.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7.16	-2,047.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2,416,104.90		132,416,104.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资产	2,047.16	132,416,104.90		132,418,152.06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42,034,795.60		42,034,795.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556,104.90	-140,556,104.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40,000.00		8,14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140,556,104.90	-90,381,309.30		50,174,795.60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2,419,156,019.00	16,972,961.86		2,436,128,980.86
应付票据	234,276,326.79			234,276,326.79
应付账款	428,305,509.39			428,305,509.39
其他应付款	1,136,206,883.75	-20,465,605.33		1,115,740,278.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348,800.00	3,492,643.47		236,841,443.47
长期借款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5,351,292,538.93			5,351,292,538.93

(4)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105,608,796.24			105,608,796.24
其他应收款	5,385,520.78			5,385,520.78

3.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和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等33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说明。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29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实际到会监事三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元(含税)。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浙江美国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预计向本公司提供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费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杜军先生已回避表决。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议决议:为确保公司未来发展过程中有足够的生产运营资金和投资建设资金,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33.3亿元的综合授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未来几年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的相关要求,对2019年度向其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追加17亿元的资产抵押担保。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在确保运作规范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提供不超过14亿元的信用担保,具体以实际担保金额为准。同时,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上述担保相关事宜,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与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与知情人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议决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向其支付190万元/年的报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议决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项目"生物园区制药及研发中心项目"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30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 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含税)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总计为78,000,000元,均为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9%。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有效应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形势,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时保证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33.3亿元(具体以实际融资发生额为准);同时公司将根据要求,为下属子公司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提供不超14亿元的信用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	拟授信银行全称	金额	款项用途	担保方式	年限	备注
公司授信情况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6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3	原额度展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2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3	原额度展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3.3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3	新增额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2.5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3	新增额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1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3	新增额度
合计		14.8				
公司追加担保情况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1.7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资产抵押	至相关贷款偿还完毕为止	
合计		1.7				
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未指定银行	3.5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华海药业信用担保	3	
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未指定银行	0.5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华海药业信用担保	3	
浙江华海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未指定银行	14.5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华海药业信用担保、资产抵押	【注2】	
合计		18.5				

注1: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26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现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的要求,对向其申请的有效额内的融资额度追加1.7亿元的资产抵押担保。

注2:浙江华海制药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4.5亿元的融资额度,其中10亿元为公司为其提供信用担保,担保年限为3年;剩余4.5亿元的担保方式为资产抵押(该子公司所属的部分资产),抵押担保年限为至相关贷款偿还完毕为止。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选定银行、与银行签订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签署相关文件、抵押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时,在确保运作规范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提供不超过14亿元的信用担保,担保金额以实际担保发生额为准。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包括但不限于选定银行、与银行签订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

法定代表人:徐国益

主营业务范围:有机中间体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临海华南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19年度末,临海华南化工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6,859189万元,负债总额18,206.97万元,净资产17,653.92万元,银行贷款总额3,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7,603.38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532.90万元,净利润-239.02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2.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浙江省临海市汛桥

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主营业务范围:药品批发

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95%股权,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临海华南化工有限公司持有其5%股权。

截至2019年度末,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资产总额52,258.25万元,负债总额31,671.03万元,净资产20,587.22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1,671.03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1,880.87万元,净利润1,056.62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3.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华海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汇南街道江南大道21号

法人代表:陈其茂

主营业务范围:药品研发、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浙江华海制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19年度末,浙江华海制药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0,863.46万元,负债总额31,351.88万元,净资产27,511.58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0.72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281万元,净利润-521.80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其担保方式均为信用担保。公司目前尚未就上述担保事宜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

为确保公司未来发展过程中有足够的生产运营资金和投资建设资金,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33.3亿元的综合授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未来几年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的相关要求,对2019年度向其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追加17亿元的资产抵押担保。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在确保运作规范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提供不超过14亿元的信用担保,具体以实际担保金额为准。同时,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